

## 2024年8月份重点工作

1.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年中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推进生态环境质量“对标进位”专项行动,切实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机关党委、综合业务处、综合监督处等各处室、单位)

2.持续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坚持问题导向、以案促改,迎接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综合监督处等各处室、单位)

3.持续开展污染源治理管控情况督查,加大引排水力度,完善“一图一策”,压实三级责任体系,推进断面水质尽快改善。组织开展池塘养殖尾水达标排放“回头看”工作,对规模以上养殖池塘开展排查整治。(水处)

4.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2024年海洋生态环境重点工作调度会商会部署要求,组织实施入海河流总氮治理攻坚专项行动方案,从“控、减、治”三方面入手,深化入海河流总氮治理与管控。(海洋处)

5.持续做好夏季臭氧污染防治攻坚,尽力实现“削峰保良”。现场核查2023-2024年源头替代项目落实情况,组织各地开展第二批中央资金项目申报。(大气处)

6.全面推进高风险遗留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扫尾工作,强化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监督检查和排查整治。(土壤处)

7.组织开展南通市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遥感核查项目，核实自然保护地和长江一公里 42 个疑似问题、生态公益林 87 个疑似问题，加快推进问题整改、闭环管理。（自然处）

8.持续推进省市重大项目服务，推进通州湾绿色化工拓展区规划环评、中石油、华峰、如东金光项目环评审查工作。开展全市在通注册环评单位现场检查，召开环评、排污许可与总量管理条线年中总结会议。（环评处、总量办）

9.开展 2024 年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组织“无废城市”建设专题培训。（固化处）

10.持续开展“排隐患保安全、强防控护水质”专项行动，完成基于热分解工艺的废气治理设施环境隐患排查发现问题整改和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方案审定上报工作。（安监处）

11.召开 2024 年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推进会，持续开展环境类检验检测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和企业自行监测报告抽查。（科监处）

12.做好长江南通段以及饮用水源地桥梁环境应急事故联合处理工作并向市委报告工作情况。做好全省“强基提能三年行动”现场推进会南通汇报交流宣传工作。持续推进淮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机动车排放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做好入江排污口市级验收准备工作。加大对水产、畜禽养殖单位的执法力度，曝光一批典型案例。（执法局）

13.推进局领导干部带案下访工作，化解一批重难点环境信访案件，做好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迎查准备。确定 8 月份环保

为民服务项目清单，学习调研无锡市信访局经验做法，完善我市全面推进生态环境信访工作法治化试点方案。（信访办）

14.压实网络安全责任，对监测监控一体化系统一期项目开展网络安全等保测评和风险评估，对环境教育馆机房开展网络安全月度巡检工作。配合市数据局组织实施2024年“数据要素×”大赛江苏省分赛“绿色低碳”赛道初赛。（监控中心）

15.完成全省总氮和高锰酸盐指数能力验证考核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系统专项监督检查和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设备更新工作。（监测站）

16.有序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立法进展，按要求做好市长办公会、市政府常务会立法议题相关准备工作。（法规处）

17.做好2023年度决算公开工作和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财审处）

18.强化“绿色总动员”等“七个一”理想信念教育活动调度督办，配合做好全省系统党建工作现场会准备工作，创作南通生态环保铁军队伍建设“七大工程”宣传片。（机关党委、宣教处、宣教中心、综合业务处）

19.市县联动组织开展“游江海·享生态”南通生态文化精品路线体验和“生态文明第一课”等活动。联合报业集团宣传生态环境系统优秀新闻、视频，举办三季度新闻发布、舆情处置工作培训班。（宣教处、宣教中心）